

#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獎懲委員會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11 日 14:00-15:00

會議地點：行政大樓 3 樓第三會議室

主 席：謝禮丞主任委員

紀錄：謝孟娟

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表

一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二、工作報告：(略)

三、提案討論

案 號： 第一案

提 案 者： 課外活動組

案 由： 外國語文學系三年級周政緯同學建請記大功乙次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 依據學生獎懲辦法第十七條建請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。

系級	姓名 (學號)	事由摘要	獎懲種 類	符合 條件
外文系 三年級	周政緯 (4106012007)	擔任第 25 屆學生會會長，出席各項會議，並於防疫期間協助校方各處室與學生進行溝通，使雙方資訊達到對等。於任內積極推動各項活動(迎新演唱會、異國市集、返鄉專車)辦理。在學生生活端權益問題上，則積極解決校生代溝並適當爭取。 出席會議包括:防疫會議、校務會議、校務會議議案審查會議、行政會議、教務會議、學生事務會議、國際事務處會議、研究發展會議、體育室事務會議、全校運動區管理委員會、全校運動大會籌備委員會、學生獎懲委員會、性別平等委員會、學生輔導委員會、校課程委員會代表等會議…等	大功 乙次	第五條 第一款

辦 法： 學生獎懲委員會會議通過後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。

決 議： 周政緯同學記大功一次。

案 號： 第二案

提 案 者： 動物科學系

案 由： 動科系 1 年級林哲浩同學建請給予獎金 30,000 元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 依據學生獎懲辦法第十七條建請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。

系級	姓名 (學號)	事由摘要	獎懲種類	符合 條件
動科系 一年級	林哲浩 (4108037001)	代表本校參加全國性比賽，成績優異(參加第 10 屆大專盃馬術錦標賽獲得以下獎項： 1. 60~70 公分障礙賽第二名 2. 80~90 公分障礙賽第三名 3. 100~110 公分障礙賽第三名)佐證資請 參考附件。	個人獎 金 30,000 元	第五條 第五款

辦 法： 學生獎懲委員會會議通過後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。

決 議： 林哲浩同學發個人獎金 17,000 元。

案 號： 第三案

提 案 者： 資訊科學與工程學系

案 由： 資訊科學與工程學系三年級沈宇軒參加全國性比賽，表現優異，為我  
校贏得極高榮譽，建請頒發個人獎金 15,000 元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 依據學生獎懲辦法第十七條建請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。

系級	姓名 (學號)	事由摘要	獎懲種類	符合 條件
資訊科 學與工 程學系 三年級	沈宇軒 (4106056001)	參加成大資通安全研究與教學中心舉辦的 2020 T 貓盃全國資安基礎實務能力競賽， 榮獲「優勝」，佐證資料如附件。	個人獎金 15,000 元	第五條 第五款

辦 法： 學生獎懲委員會會議通過後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。

決 議： 沈宇軒同學頒發個人獎金 3,000 元。

案 號： 第四案

提 案 者： 資訊科學與工程學系

案 由： 資訊科學與工程學系碩士在職專班吳國禎參加全國性比賽，表現優良，為我校贏得極高榮譽，建請頒發個人獎金 5,000 元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 依據學生獎懲辦法第十七條建請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。

系級	姓名 (學號)	事由摘要	獎懲種類	符合 條件
資訊科學與工程學系 碩士在職專班 (於 108 學年度 第一學 期畢 業)	吳國禎 (5106056019)	參加教育部全國大專校院人工智慧競賽「人工智慧論文機器閱讀-論文分類」，榮獲「前標」，佐證資料如附件。	個人獎金 五千元	第五條 第五款

辦 法： 學生獎懲委員會會議通過後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。

決 議： 吳國禎同學頒發個人獎金 2,000 元。

#### 四、臨時動議：

案 由： 擬請討論獎金申請案增設以下限制條件。

說 明： 因近年來各單位依學生獎懲辦法第 5 條第 5 款規定：「代表本校參加全國性比賽，成績優異，為校爭光者。」申請獎金提案日益增加，鑑於歷年來案件累積曾遭遇之問題，建議未來於獎懲會議審查時增加以下限制條件：

- 一、 提案單位應提供學生確實代表學校參加比賽的佐證資料，例如：獎狀、獎盃、公文應有中興大學字樣。
- 二、 獲獎當時，應具本校學生身分，當學期來不及提案者，最遲應於次學期提出申請，逾期將不再受理。

決 議： 照案通過。

五、散會：14:10